投标人诚信承诺书

致招标人:

我单位在参加四川省阳平种牛场组织的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，郑重承诺如下:

1、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;

2、我方无资质挂靠或参与串标、围标、及抬标情形;

3、我方没有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的处罚:

4、若我方中标，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需求单位签订合同;

5、若我方中标，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所承诺的报价等内容组织实施:

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，隐瞒、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，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,无条件接受四川省阳平种牛场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、中标资格、不良行为记录的处罚。对造成的损失，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。

投标人(签字或盖章):

2024年 月 日